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与 中节能（肥城）水务有限公司签订供货及安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 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对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与中节能（肥城）水务有限公司签订供货及安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发展日常业务的需要，交易价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发展日常业务的需要，交易定价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充分的市场询价比价，交易价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中节能（肥城）水务有限公司签订肥城市康龙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工程工艺设备供货及安装合同并承办相关业务。

(此页无正文,为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与中节能(肥城)水务有限公司签订供货及安装合同暨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闫长乐

赵守国

李秉祥

2017年1月19日